

北京京运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无锡京运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无锡京运通”或“债务人”），系北京京运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保证人”）的全资子公司。
- 本次担保本金金额：最高不超过 10,000.00 万元（人民币，下同）
- 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公司已为无锡京运通提供 41,000.00 万元（不含本次担保）担保。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否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逾期担保

一、对外担保情况概述

因办理融资业务，无锡京运通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以下简称“光大银行无锡分行”或“债权人”）签订了最高本金为 10,0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协议》（以下简称“主合同”）。为了确保无锡京运通按时足额清偿在主合同项下将产生的全部债务，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6 日与光大银行无锡分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公司 2024 年 4 月 16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2024 年 5 月 23 日召开的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间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子公司间互相担保的额度合计不超过 70.00 亿元，其中向资产负债率为 70%及以上的担保对象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 40.00 亿元，向资产负债率为 70%以下的担保对象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 30.00 亿元（详见公司公告：临 2024-004、临 2024-008、2024-023）。

本次担保额度在上述授权范围内，无需另行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批准。

二、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1、被担保人全称：无锡京运通科技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2063308540253

3、成立日期：2015年2月10日

4、注册地址：无锡惠山工业转型集聚区（北惠路）

5、法定代表人：谢月云

6、注册资本：100,300.00万元

7、主营业务：许可项目：发电、输电、供电业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8、截至2023年12月31日，无锡京运通资产总额177,933.65万元，负债总额160,786.78万元，净资产17,146.87万元，资产负债率为90.36%；该公司2023年度实现营业收入409,263.92万元，净利润-31,001.58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截至2024年3月31日，无锡京运通资产总额348,538.24万元，负债总额341,254.50万元，净资产7,283.74万元，资产负债率为97.91%；该公司2024年1-3月实现营业收入48,104.44万元，净利润-9,863.13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9、公司间接持有无锡京运通100%的股权，无锡京运通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三、最高额保证合同的主要内容

1、主债权本金金额：不超过10,000.00万元

2、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保证担保范围：

保证范围包括：债务人在主合同项下应向债权人偿还或支付的债务本金、利息（包括法定利息、约定利息及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仲裁费用、律师费用、公证费用、执行费用等）和其他其他应付的费用（以上各项合称为“被担保债务”）。

4、保证期间：

主合同项下的每一笔具体授信业务的保证期间单独计算，为自具体授信业务合同或协议约定的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如因法律规定或具体授信业务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事件发生而导致债务提前到期，保证期间为债务提前到期日起三年。保证人同意债务展期的，保证期间为展期协议重新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如具体授信业务合同或协议项下债务分期履行，则对每期债务而言，保证期间均为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事项是公司全资子公司办理融资业务提供担保，满足全资子公司日常经营发展资金需要，有利于其稳健经营和长远发展。被担保方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公司对其日常经营活动风险及决策能够有效控制，可以及时掌控其资信状况。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已审议通过上述担保事宜。公司董事会认为：担保预计事项符合相关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下属子公司日常经营需要，担保风险在可控范围内，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目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 45.45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 39.87%，均为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的担保；公司对控股/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 45.45 亿元（不含本次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 39.87%，无逾期对外担保。

特此公告。

北京京运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8 月 27 日